证券代码: 300910

证券简称: 瑞丰新材 公告编号: 2022-036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 松禾国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 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致。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在 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4)。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苏州松禾")与深圳市松禾国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松禾")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股份不超过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6%),其中,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3,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数量不超过6,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4%(如遇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 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截止2022年7月14日, 苏州松禾、深圳松禾减持计划时间实施期限已届满, 累积 减持数量为1.805.964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Richful 瑞丰新材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 (%)	减持股份 来源
苏州松禾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5月13日	42.70	206,000	0.14	
		2022年5月14日 -2022年7月14日	51.51	956,038	0.64	首次公开 发行前已
深圳松禾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5月13日	43.02	118,000	0.08	发行的股 份
		2022年5月14日 -2022年7月14日	49.58	525,926	0.35	
合 计				1,805,964	1.21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1、股东苏州松禾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	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苏州松禾	合计持有股份	11,771,011	7.85	10,608,973	7.07
	其中: 无限售条件 股份	11,771,011	7.85	10,608,973	7.07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2、股东深圳松禾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	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深圳松禾	合计持有股份	2,250,000	1.50	1,606,074	1.07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2,250,000	1.50	1,606,074	1.07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注: 以上所有表格合计比例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Richful 瑞丰新材

- 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及其承诺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苏州松禾、深圳松禾的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 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承诺。
- 3、苏州松禾与深圳松禾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 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苏州松禾、深圳松禾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4日